关于小王庄污水处理厂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天津市港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报批小王庄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天津潮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小王庄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 等文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投资811.22万元人民币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小王庄镇王房子村建设小王庄污水处理厂项目（以下简称“项目”）。该项目主要内容为建设规模为2750m3/d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工艺为“格栅+改良AAO+AO+混凝沉淀+砂滤+消毒”，主要处理小王庄示范镇现状安置区及周边居民生活污水，设计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9-2015）中B标准要求。配套的污水收水管网工程不在该项目评价范围内。该项目环保投资为80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9.9%。 本项目现已建设完成，根据《关于建设项目未批先建“违法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意见》（环政法函〔2018〕31号），你公司委托编制了报告表，报我局审查。

2023年12月7日至12月13日，我局对该项目受理情况进行了公示；12月18日至12月22日，我局对该项目拟批复情况进行了公示；根据公示公众反馈意见、环评报告结论及其专家评审意见，在严格落实环评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运营期间，你公司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对主要噪声源要合理布局，并采取隔声、降噪、减振等措施，使噪声满足排放限值的要求。

2.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收集进入一套生物除臭设施净化后，由1根15米高排气筒P1达标排放。

加强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降低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等因子无组织排放，确保厂界浓度达标。

3.该项目无职工常驻，依托西侧雨水泵站内工作人员兼顾维护日常运行。滤料清洗水、污泥压滤水一同进入该项目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尾水由总排口进入总排干渠，最终排入青静黄排水渠。

4.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和处置，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项目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油桶及在线监测系统废液等危险废物须按照《危险废物 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进行收集、贮存及运输，并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建设和管理。污泥委托相关有能力单位进行处理，栅渣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包装材料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

5.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100米，该距离内不宜设置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6.根据报告表，该项目新增排入外环境化学需氧量40.15吨/年、氨氮2.63吨/年、总磷0.40吨/年、总氮15.06吨/年。可实现区域削减量为削减化学需氧量461.73吨/年、氨氮42.54吨/年、总磷7.63吨/年、总氮55.20吨/年。

7.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防渗、防泄漏设计，按照“源头防控、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进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落实地下水及土壤监测计划，从源头控制污染源，避免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8.制订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并向区生态环境局备案。若发生电力机械故障或入网污水超标等事故情况，应及时采取相应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处理措施，优选设备、加强监控、及时截断污染源等，避免对受纳水体造成污染，杜绝发生环境事故和次生环境事故。

9.做好排污口规范化工作，设置规范的废气、废水采样点，悬挂符合要求的标识牌，落实在线监测等要求。

四、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要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应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六、你公司应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做好排污许可管理相关工作。

七、该项目要执行以下环境标准：

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99-2015）B标准；

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

4.《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5.《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 》（HJ2025-2012）；

6.《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此复

2023年12月25日

|  |  |
| --- | --- |
| 主题词： | 环境影响 报告表 批复 |
| 抄送： | 天津市滨海新区生态环境局 |
| 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 | 2023年12月25日印发 |